## 8.3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广州市建设科技中心的 2022 年房屋安全普查项目中心六区房屋安全信息化普查子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采购包 1 海珠区、荔湾区(海龙、花地、桥中街道)及海珠、增城、番禺、南沙区 164 处历史建筑、采购包 2 白云区、黄埔、荔湾区(中南、石围塘、龙津街道)及白云、从化、花都、黄埔区 95 处历史建筑、采购包 3(越秀、天河、荔湾区(昌华、多宝、金花、逢源、华林、岭南、沙面、西村、站前、彩虹、南源街道)及越秀、 天河区 284 处历史建筑)、采购包 4 荔湾区(白鹤洞街道、茶滘、冲口、东漖、东沙街道)及荔湾区 220 处历史建筑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广东至业建筑结构检测鉴定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25 人,营业收入为 62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59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从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企业名称(盖章):广东至业建筑结构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日期:2022年05月18日

- 1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: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,并认真填写声明函,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